

重庆出版社

论社会主义 商品经济

鲁济典 著

37
F045
30
3

责任编辑：黄长军

封面设计：刘光剑

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

鲁济典 著

重 庆 出 版 社 出 版 (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
新 华 书 店 重 庆 发 行 所 发 行
南 充 日 报 印 刷 厂 印 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875 插页：2 字数：104千
1986年7月第一版 1986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680

书号：4114·41

定价：0.85元

前 言

本书所讨论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最重要的问题之一，是学术界和实际工作者长期关心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关系到我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理解，关系到我们要建设一个什么样的社会主义。

经济学家对这个问题的论著很多，见解各异。但总的看来，以往的经济学著作，大多是没有把社会主义经济如实地看成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而是自觉或不自觉地把它看成是某种程度摆脱了商品货币关系的产品经济。这样，就在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的许多根本问题上，产生了不同的看法。例如，应该鼓励和支持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呢，还是“限制”它的发展？是自觉利用和依靠价值规律呢，还是把它看成异己的力量，“限制”它的作用？是使国民经济成为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开放型经济，还是对外闭关锁国、对内条块分割的带有浓厚的自然经济色彩的封闭式的经济？以及其它许多问题。这些理论观点，必然会对各种方针、政策产生影响，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产生影响。

我国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的研究已经有了很长的时间，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这个问题的研究更受

到普遍的重视。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提出：“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就使我们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这是对社会主义经济性质认识的进一步深化，是对传统经济理论的重大突破。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理论研究，具有新的特点。其中最主要的特点，是这种理论研究更具有直接的实践的属性。当然，在历史上，一切理论研究、理论观点，归根到底，都是为一定的实践服务的，都将得出这样的或那样的实践结论，都是为一定的阶级利益服务的。不过，这种服务可以有自觉与不自觉的区别，直接的与间接的区别。目前，我国理论界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的研究，就具有一种自觉地、直接地为我国目前正在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建设服务的性质。与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建设紧密结合的理论研究，在整个经济理论中具有越来越重要的地位，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研究为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服务，最重要的表现在为经济体制改革提供理论指导。我国过去的经济体制模式是受传统的若干不适合实际情况的固定观念的影响，这些固定观念的理论根源即不承认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现在，我们认识到社会主义经济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就要求建立一种适应于这种经济的经济体制模式。从过去的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模式过渡到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模式，建立一个适合我国国情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这

是一项极其复杂的艰巨的工程。要完成这样一个宏伟的工程，没有正确的理论指导，没有周密的思考和设计，是不可能的。

正确的经济理论，给改革提供一个完整的指导思想，使改革有一个全盘的思考，有一个长远的目标，而不致于偏离方向或左右摇摆，不致于因一个局部或一时的利益使各项改革措施互相牵制。在改革中出现的某些缺乏整体观念，缺乏长远目标，为眼前局部利益就事论事，使改革措施难以很好配套，都是与对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基础即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缺乏正确认识有直接关系的。

理论研究为经济体制改革服务，还表现在对改革过程中出现的大量新情况、新问题进行具体的分析研究，并从理论的高度来探索解决这些问题的具体措施。客观事物的表象与其本质往往并不完全一样，对改革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如果根据表面现象而采取对策，往往不能解决本质问题，弄得不好，还可能会影响改革的全局。经济理论研究紧密联系改革实践，积极参与决策论证，可以使改革中的某些措施更科学化，更符合客观实际，效果更好。例如，关于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的作用和价格问题的研究，为逐步形成我国价格体系改革的走小步、调放结合的政策打开了思路；关于商品经济与计划经济的关系的研究，为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计划经济体制提供了理论依据。其他诸如工资改革、税收改革、商品流通体制的改革等等问题，无一不与科学的理论研究有着密切关系。

经济理论研究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内容就更多，

更为丰富。除了研究生产关系方面的一些问题之外，对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发展问题的研究也越来越受到更多的同志的重视，因而越来越得到加强。出现了不少研究生产力发展以及研究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发展的作用、上层建筑对生产力发展的作用的新学科。例如，生产力经济学，技术经济学，发展经济学，经济效益学，生态经济学，国土经济学，经济社会学，地区经济学，等等，都是以研究生产力发展为主要内容的科学。至于经济理论工作者直接参加各种经济咨询、决策等等，更是直接地为经济建设服务。

经济理论研究为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建设服务，主要是通过对客观经济过程的系统的科学研究工作来实现的。因此，这种服务的精髓和灵魂是“实事求是”。理论，不应是从书本上摘下来的只言片语，更不是凭空臆想出来的。把理论为实际服务，理解为先确定政策，尔后才根据某种政策或措施到书中去寻求“理论依据”的做法，是与理论本身的性质不相容的。这种所谓的理论，决不可能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而这种所谓的“服务”，也不会是很有效的服务，它甚至往往是“帮倒忙”。这样的苦头我们是吃过不少的。

因此，理论必须是从实践中来的，必须是从客观事物发展中抽象出来的规律性的本质的东西。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理论，就是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长期实践中所得出的符合社会主义经济实际的科学理论。它既不是从书本上摘抄下来的，也不是脱离实际，凭空臆想出来的，而是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得出的必然结论。马克思主义从来认为，世界是在不断发展的，科学的理论也是在不断发展的。不把马克思主义看作是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着的

科学真理，而把它看成某种凝固的僵化的教条，这本身就是违背马克思主义的。

马克思在谈到他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方法时明确说过，他使用的是“辩证方法”。辩证的方法，是同任何凝固的僵化的观念不相容的。“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辩证法对每一种既成的形式都是从不断的运动中，因而也是从它的暂时性方面去理解”。（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4页）理论、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现实运动的反映。现实运动在不断地发展、变化，人们的观念、学说、理论等等也将随着发生变化，从而更加丰富。

但是，理论往往落后于实践。现实的运动已经发展了，前进了，理论却没有前进，没有如实地反映出运动着的现实，或者，歪曲地反映着现实。在认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个问题上，认识就没有完全跟上。事实上，我们决不能认为我们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运动的规律及其特点已经认识清楚了，已经完全掌握了。应该说，我们对许多问题还没有认识到或没有完全认识到。原来的某些传统的“固定观念”已经不适合新的情况，必须改变；新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观念必须确立。这些新的观念必须是现实运动的正确反映，这就需要研究。而我们对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及其运行过程中的各种规律和特点的研究还很不够，它仅仅是开始。

研究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同样必须运用辩证方法，克服各种片面性、绝对化的倾向。在现实的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

观察中，各种片面性和绝对化倾向可以说是大量存在的。例如，以为商品经济不论是资本主义的还是社会主义的，都是一切为了钱；把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对立起来；把物质利益原则与共产主义理想对立起来；把扩大企业自主权与加强宏观管理对立起来；把计划和市场对立起来；把社会主义的商品竞争与人们的共产主义品德对立起来……等等，时而强调这个，否定那个；时而又强调那个，否定这个。不知道这些矛盾的双方是可以互相依存、互相促进的。所有这些，都是缺乏辩证法的表现，都是思想僵化的表现。

辩证法是研究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唯一正确的指导思想，也是唯一正确的方法。只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来观察现实的经济运动，才能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本质特征。否则，就可能左右摇摆，从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这种情况在现实生活中是大量存在的。有了正确的观察事物的方法才会得出正确的结论。

马克思在谈到他研究政治经济学运用的辩证方法的时候，指出：“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3页）所谓寻求这些形式的内在的联系，就是找出它的规律性，也就是要运用科学的抽象的方法，“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功夫，造成概念和理论的系统”。（《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8页）要完全做到这一点比较困难，但是，我们应该努力这样做。

这里，我想顺便讨论一下关于科学抽象法的问题。马克思在研究资本主义商品经济运动规律时曾经说过：“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资本论》第1卷，第8页）在法文版中，这段文字被翻译为：“……抽象是唯一可以当作分析工具的力量。”（《资本论》法文版，第2页）经济科学的研究，抽象是最重要的方法。这里需要说明的是：第一，抽象不只是经济科学研究才使用的方法，一切科学，包括自然科学、哲学等等，都需要使用抽象的方法。那种所谓自然科学使用显微镜，经济科学使用抽象法的提法，当然是不妥的。第二，科学的抽象来源于实践，它必须以实践为基础，脱离实践就无法进行科学的抽象。如果以为科学的抽象就是一种纯理性的推理或某种“假设”，这是对科学抽象的误解。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是现实经济关系的科学概括，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系在理论上的抽象。第三，这里所说的科学抽象与马克思在《资本论》里所说的“抽象力”或“抽象是唯一……的力量”还不能等同起来。抽象是指对客观事物的本质的概括，而抽象力则是人们研究客观事物时所具有的抽象思维的能力。多年来，人们对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时运用抽象思维的能力对这种经济关系进行科学的抽象，有不同的理解和表述，实际上是把科学抽象神秘化，纯理性化，这有碍于对科学抽象方法的普遍使用。

当然，研究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系也必须使用科学抽象的方法，把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系中带普遍性的本质的东西抽象出来，而舍弃某些非本质的个别的偶然性的现象。因

此，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关系的研究和表述，也必然带有某种抽象的形式；不能把这种抽象指责为理论脱离实践或书斋式研究，因为它本身就是从实际经济生活中抽象出来的。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叙述方法和研究方法不同，现实经济生活的材料一经抽象而观念地反映出来，便好象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有的同志正是因此而指摘理论研究，这是不对的。

从这里也可以看出理论和理论工作者为实践服务的特点。有一些理论是直接服务，而有的服务有时候看起来并不“立竿见影”，但却是长期的稳定的起着作用。同时，也可以看出，一个科学的理论观点，往往需要较长时间的研究才能得出，因为事物的本质并不是在任何情况下都充分地显现出来。科学研究的任务正在于透过现象而找出本质的东西。这就需要时间，需要比较客观的科学的态度。即使是这样，往往也会发生失误。

本书各章所讨论的某些问题，就带有一定的探索的性质。例如，关于社会主义社会人们之间的经济关系是不是商品货币关系，如果不是，那岂不是与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相矛盾；如果是，那岂不是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也是一种金钱关系？再如，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细胞究竟是什么？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否矛盾？以及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特点的认识等等，作者都发表了自己的见解。不能认为，这些看法都是十分准确的。不过，对这些问题的讨论，也就是坚持理论为实践服务。

鲁 济 典

1985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1)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认识 的逐渐深化.....	(2)
第二节 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内在的属 性.....	(10)
第三节 自然经济——商品经济——产品 经济.....	(15)
第四节 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实现我国经济 现代化的必要条件.....	(23)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性质和基本特征.....	(29)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性质.....	(2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	(3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与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建设.....	(39)
第四节 商品经济的一般特征.....	(43)
第三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	(49)
第一节 商品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细胞.....	(4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的使用价值.....	(52)
第三节 商品的价值.....	(62)

第四节	商品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关系·····	(67)
第四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	(71)
第一节	社会主义货币及其职能·····	(7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	(76)
第三节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信用·····	(81)
第四节	社会主义银行·····	(86)
第五章	社会主义商品直接生产过程·····	(93)
第一节	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结合的特点·····	(93)
第二节	使用价值的生产和价值的生产·····	(96)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经济效益·····	(103)
第六章	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	(11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特点和作用·····	(11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形式·····	(117)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费用和商业 利润·····	(124)
第七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值规律·····	(129)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作用的 特点·····	(129)
第二节	价值规律的作用·····	(133)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价格·····	(140)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 商品经济

社会主义经济是不是商品经济的问题，是一个对社会主义经济的性质如何认识、建设一个什么样的社会主义的根本性问题。长期以来，理论界对这个问题一直有着各种不同的看法。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肯定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新的理论观点，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必将在理论上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上产生巨大的影响。

那么，究竟应该怎样理解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呢？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的理论，是否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呢？关于这些问题，我们准备从以下几个方面谈一点粗浅的看法：一，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是马克思主义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发展过程中必然得出的科学结论；二，社会主义经济必然是商品经济，是由社会主义客观经济条件决定的；三，社会主义经济必然是商品经济，是由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历史规律决定的；四、社会主义经济必然是商品经济，是由商品经济的发展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中

的重要作用决定的。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对社会主义 商品经济认识的逐渐深化

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包括对自然界的认识和对社会的认识，是不断发展、不断加深的。马克思主义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的认识，也是一个不断发展、逐渐深化的过程。从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到列宁、斯大林逐步在实践中认识到社会主义社会存在商品货币关系的必然性、重要性，到我们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作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的科学论断，就是对社会主义实践的认识逐渐深化的过程。下面，我们把这一认识的历史过程作一简要的介绍。

一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论述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恩格斯，在理论上的主要任务是批判资本主义。他们都是严谨的科学家，不愿意对未来社会，象某些空想社会主义者那样，作过多、过细的推测和描绘。但是，在分析和批判资本主义的过程中，也必然会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及其它方面，作出某些科学的预见。这些科学预见，在社会主义经济方面，大体上可以归纳为以下五点。

1. 共产主义社会的发展是分阶段的。马克思在著名的《哥达纲领批判》中曾经明确指出：“我们这里所说的是这

样的共产主义社会，它不是在它自身基础上已经发展了的，恰好相反，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但是这些弊病，在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是不可避免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1页、22页）1890年，恩格斯在写给康·施米特的信中曾经指出，社会主义社会是“不断改变、不断进步的东西”，而不是“稳定的、一成不变的东西”。（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432页）

这里十分清楚地表明，马克思恩格斯科学地预见到共产主义社会是分阶段的，是不断发展的。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个科学预见，对于我们今天认识社会主义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其根本意义就在于，在共产主义的最初阶段即社会主义阶段，必然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带有资本主义的痕迹，这些痕迹是不可能随着资本主义制度被推翻以后而立即消失的。当然，由于各国革命前的经济条件（生产力发展水平，经济制度等）不同，共产主义社会所经历的阶段也可能不同。但是，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共产主义社会划分阶段的理论，对所有社会主义国家，都是有效的。

2. 社会主义经济将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经济。马克思恩格斯早在《共产党宣言》中就指出：“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把资本变为属于社会全体成员的公共财产”。（《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2、266页）“无产阶级将取得国家政权，并且首先把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42页）

可见，把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变为无产阶级的国家所有，变为“属于社会全体成员的公共财产”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在社会主义历史时期，全民所有制采取国家所有制的形式，这是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预见。

马克思恩格斯还预见到，在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经济。恩格斯在《德法农民问题》一文中写道：“当我们掌握了国家权力的时候，……我们对于小农的任务，首先是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如果他们下决心的话，就使他们易于过渡到合作社”。（《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10—311页）

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经济，既有国家所有的经济，也有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这是马克思恩格斯早已预见到的，虽然他们没有进行详细地论证和分析。

3.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经济。马克思恩格斯是把社会主义实行计划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制度优越于资本主义制度的重要特点来阐述的，作为资本主义的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的对立物来阐述的。恩格斯明确指出，随着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从此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的社会生产就成为可能的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41、443页）马克思指出：“时间的节约，以及劳动时间在不同的生产部门之间有计划地分配，在共同生产的基础上仍然是首要的经济规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120页）

4. 社会主义经济是实行按劳分配的经济。马克思说：“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他所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他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而他凭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份消费资料。他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全部领回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1页）

5. 社会主义经济是没有商品货币关系的经济。马克思说：“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它们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地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0页）“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45页）

马克思恩格斯对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的各种科学预见，是在对资本主义社会经济运动规律的科学分析基础上得出的，是在当时还没有社会主义的实践的情况下得出的。在马克思恩格斯逝世以后，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以前，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家，在论述社会主义社会经济的基本特征时，都是坚持马克思恩格斯的看法的。

二 列宁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理论与实践